

冀教政体函〔2017〕18号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举办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 系列主题比赛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教育局：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立德树人，进一步推进中小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工作，促进青少年在学习实践、生活体验中感受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社会正能量，创新校外教育形式，积极稳步推进校外教育工作开展，丰富学生生活，引导和帮助青少年在新的时代环境下健康成长，省教育厅决定举办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论文、创新思维创意设计、记忆力、音乐类、舞蹈类、航模、传统文化技艺传承等项目系列比赛。

现将系列主题比赛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做好宣传组织工作，并按时间要求报送大赛组委会。比赛为公益性赛事，所有项目不收取选手任何费用，不支付报酬。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311-80805995

电子邮箱：hbxwjy@163.com

报送地址：石家庄市南二环东路 20 号，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秘书处（河北师范大学国培大厦六楼）（邮政编码：050000）。

附件：

1.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论文征集评选活动方案
2.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创新思维创意设计比赛方案
3.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小学生记忆力比赛方案
4.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中小學生音乐类比赛方案
5.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中小學生舞蹈类比赛方案
6.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中小學生航模比赛方案
7.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中小學生传统文化技艺传承茶艺知识比赛方案

河北省教育厅

2017 年 2 月 28 日

附件 1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论文 征集评选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三、参赛对象

校外活动中心专兼职教师

四、论文内容

校外教育的基本理论研究、校外教育创新管理、校外教育体制机制建设、校外教育的社会资源整合与利用、校内教育与校外教育的衔接研究、校外教育师资队伍建设、校外教育均衡发展与监测评估、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的功能开发利用等。

五、论文要求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符合当前校外教育发展的形势和政策，要求主题鲜明、导向正确、思想深刻，有较高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指导意义。

（二）坚持理论联系实际，逻辑严谨、语言流畅、文风朴实。

（三）字数在 3000 字左右。

六、格式要求

(一) 文章用 Word 软件编版，用 A4 纸打印，并提交文章电子版一份，方便赛后将获奖作品用于宣传、展览、装订成册、媒体刊登等（电子版请提交至 hbxwjy@163.com，如不提交电子版作品，一经流失责任自负）。

(二) 标题：文章标题上空 5 号字三行，居中，一般不超过 20 字，使用黑体二号字；副标题在标题下方，前方加破折号，居中，一般不超过 25 字，使用黑体小二号字。

(三) 作者姓名：在标题下方，上空 5 号字一行，居中，使用楷体五号字。

(四) 作者单位和邮政编码：在作者名字下方，外加圆括号，居中，使用宋体小五号字。

(五) 中文摘要：在正文前，字数在 350 字以内，使用黑体小五号。

(六) 关键词：在摘要左下方，一般不超过 8 个字，使用黑体小五号。

(七) 正文：使用宋体五号字。标题不超过 3 个层次。各级标题一律使用阿拉伯数字连续编号。一级标题：使用宋体三号字，序号用阿拉伯数字（1, 2, 3.....），顶格；二级标题：使用黑体四号字，序号用阿拉伯数字（1.1, 1.2..... 2.1, 2.2.....），用点号分开，顶格；三级标题：使用黑体四号字，序号用阿拉伯数字（1.1.1, 1.1.2..... 1.2.1, 1.2.2.....），用两个下圆点将数字

分开，顶格。

（八）文中公式、算式和方程式均应编排序号。计量单位和符号、缩略词应使用国家标准和国际通用符号。文中凡表明确切数字和年月日均使用阿拉伯数字。习惯用语和表达大意的词语可用汉字。文中出现的外文字母和外文专用名词必须打印清楚，注意区分字体和大小写。

（九）每篇论文的图表（照片）不超过 5 幅，图片均应在文章中的引用处右上角加注序号。

（十）参考文献：必须为公开出版物。序号使用阿拉伯数字。顺序依次为：序号、作者姓名、文献名称、刊物名称、出版单位、出版年。使用宋体六号字。

（十一）作者简介：“作者简介”四个字使用黑体五号字。简介内容使用楷体六号字，不超过 150 字。内容和顺序是：姓名、性别、出生年月、工作单位、职务职称、主要科研成果、通讯地址、邮编、电话、E-mail 等。

七、征文截止日期及投稿方式

征文截止日期为 2017 年 7 月 1 日，论文一律交由当地县（市、区）青少年活动中心，纸质稿件必须加盖活动中心公章，再以活动中心为单位集体报送至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秘书处，寄邮件请标明“校外教育论文”字样。

八、奖项设置

（一）此次征集的优秀论文将由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进行评选，

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四个奖项。

(二) 主办方有权将获奖作品用于宣传、展览、装订成册、媒体刊登等。

九、注意事项

(一) 所有提交作品均不退稿，请自留底稿。

(二) 作品所涉及的名誉权、著作权等法律责任由本人负责。如有抄袭他人作品者，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参赛资格并通报报送单位、作者单位。每名教师限报 1 篇论文。

(三) 论文登记表信息必须准确、真实有效。

(四) 不符合格式要求的参赛论文作品不予评选。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论文征集评选登记表

单位:

联系人:

电话:

论文名称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E-mail

此表复印复制有效，填写论文作者名单后必须加盖青少年活动中心公章

附件 2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创新思维 创意设计比赛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各县（市、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三、比赛主题

立德树人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四、参赛对象：

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学员（15 周岁以下）。

五、比赛目的

通过不同形式创意比赛，培养青少年的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提高青少年的科学素质。以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科技探究项目，鼓励青少年在科技领域进行学习、探索、研究与实践，培养青少年的创新精神和动手实践能力，激发青少年对科技及艺术的兴趣，提高青少年的科学与人文素养。

六、比赛项目

（一）创意静态搭建

参赛选手以团队协作的形式，采用 K'NEX 创意构建组件为主

要材料（K'NEX 组件占 80%以上），加以各种简单链接装饰物、电机或控制器，制作仿真造型、场景，实现自动化控制等功能；自主创新，设计制作出创意场景。创意比赛作品的创意、设计、搭建、编程应由学生独立或集体亲身实践和完成。

（二）现场创客比赛（每队最多参加两项内容）

参赛队伍只能使用承办单位指定数量、重量的 K'NEX 组件，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比赛要求进行搭建创作。搭建完成的作品现场进行评比竞赛。

（三）小车对抗赛

K*bot 机械小车必须由大会指定的 K'NEX 组件建造，不限驱动模式。不能使用任何橡筋（包括 K'NEX 的橡筋）。机械小车限定尺寸和重量。机械小车在规定场地内相向行驶，在规定时间内将对方小车推出场地或翻倒。限定时间内双方均未能触地或翻倒，计算两车后轮距离起点线距离，较远者为胜。

（四）编程技能比赛

使用 K'NEX Leonardo 控制系统或威威机器人 控制系统（电子部分）结合模型构建（非电子部分必需全部由 K'NEX 组件造成）组成根据编程指令自动完成比赛任务的机器人装置。比赛项目内容包括巡线、躲避障碍、搬运指定物品等任务。每个参赛设备有三次竞赛机会，根据比赛计分综合计算方式，三次比赛取最好成绩，用时最短者获胜。

七、参赛要求

(一) 选手分组及规模要求：创意搭建不设组别，每个中心可以选拔 1 至 5 (最多 5 人) 名学员参赛。学员参加比赛项目数量不限。

(二) 初赛各县(市、区)青少年活动中心按相关规则选拔决赛队伍。进入决赛后的学员和参赛项目不得调换。学员如果出现弃赛情况，派出单位必须向主办单位书面申请。无故不参赛通报批评。

八、比赛规则

(一) 创意静态搭建要求

1. 第一环节：模型设计

需制作完成静态搭建场景，至少安排 1 名学生在模型场地展示模型。

模型设计说明：

参赛模型长、宽不超过 120cm，高不超过 150cm，重量不超过 10 公斤。

参赛模型必须在比赛前完成。

在裁判评审前，参赛者有 30 分钟对模型进行搭建调整。

所有参赛组别的模型必须使用不少于 80% 的 K'NEX 插件。

若参赛模型使用了其他的机械或电子的模组，必须预先获得裁判委员会许可，方能参加比赛。

大赛组委会不提供包括笔记本电脑、电池、电源插座等设备。

2. 第二环节：模型讲解答辩

需安排 1 名参赛选手到指定区域讲解模型设计过程。

（二）现场创客比赛

1. 10 米极速赛，建构时限 20 分钟

各队只能使用指定的 K'NEX 组件于限时内进行比赛，目标为建造一辆车，用于 10 米直线赛道内竞速。

比赛时，各队 K'NEX 车需先放置在起点线后。待裁判发出讯号后方可开动马达。

每次最多五辆车同时比赛。车辆放上赛道后各队选手不得再接触车辆的任何部分。

参赛队抽签决定预赛分组，预赛回合各组胜出车辆进入决赛。

2. 桥中有“理”，构建时限 30 分钟

使用大会提供的 K'NEX 组件于限时内进行比赛，目标为建造一条能承受竖向静力荷载的桥。建构时限 30 分钟。设计、制作所用材料仅限于组委会所提供的 K'NEX 组件，发现材料不符合规定的将取消参赛资格。

模型跨度最小为 750mm，模型长度应该不小于 750mm，不大于 850mm，宽度不小于 65mm，不大于 150mm，高度不大于 300mm。

在设计与加载过程中不得利用支座提供水平力。

模型制作完成的模型须能使 65mm × 65mm 的承重台平稳放置其中心处；并有至少 100mm 高的净空。无法放置者，竞赛成绩计为零。

放置 65mm × 65mm 加载装置的跨中部位须设有足够刚度的组

件，如果加载过程中因局部承压导致破坏或者严重变形，那么将按结构破坏处理。

3. 抛球测距

参赛队只使用现场比赛 K`NEX 组件于限时内，构建一部抛球机构用于抛球测距赛。建构时限 30 分钟。

机构必须 K`NEX 直流马达驱动，不可手动。限一个 K`NEX 直流马达。机构任何两点距离不得大于 40cm。

比赛时，各队 K`NEX 抛球机放置在起抛线前，待裁判发出讯号后方可开动马达。每轮最多 4 队同时比赛，每队由一名队员操作，所选小球为带编号的乒乓球，各队按顺序分别用 1、2、3、4 号球，所测抛球距离为小球第一落点中心到起抛线的垂直距离。每队有 3 次投球机会。记录最远距离。抛球过程中，机构任何一点不能超过起抛线。参赛队抽签决定预赛分组。预赛各队胜出的进入决赛。小组赛成绩不带入决赛。决赛前，各队有 10 分钟可更换电池，调试。各队需使用大赛组委会提供的统一比赛用电池。

（三）小学组小车对抗赛

K*bot 机械小车必须由大会指定的 K'NEX 组件建造，不限驱动模式。不能使用任何橡筋(包括 K'NEX 的橡筋)。

K*bot 机械小车的尺寸不能超过 40cm 长 * 30cm 宽 * 30 cm 高，而重量不能超过 1kg。一个 K*bot 小车不可以有超过 20 个齿轮。

电动组件必须由大赛评判认可的 K'NEX 组件及任何 K'NEX 电动马达操控。K'NEX 电动马达上限为两个。

不能安装具有刹车功能的任何类型装置，接触地面的部分必须是轮胎。小车不能使用配重物品。不可使用任何遥控装置。

场地小车对抗赛的比赛场在一张离地 120mm、2000mm 乘 700mm 的赛道上进行。

（四）编程技能比赛

编程机器人从“STAR”处出发开始记时，需沿规定赛道完成比赛到达“END”处，到达“END”处后停止记时，用时短者获得胜利。机器人到达“END”处时，需要自动停止在终点，如果到达“END”处，没有停止的，本轮成绩“+2 秒”作为惩罚。到达终点后可选择将“货物”搬运至 STAR 处，将会有额外得分加成。“货物”带出魔窟过程，耗费时间不算入成绩内。货物尺寸及细节信息现场公布。机器人在“start”处待命，当裁判员发令后开始计时，选手方可启动机器人。

九、比赛时间地点

（一）初赛：拟定于 2017 年 4 月进行河北省创新思维“梦想家园”创意设计比赛初赛，具体时间地点由承办单位协调各活动中心自行安排。通过初赛的选拔，优胜队伍获得决赛资格。比赛详细规则及评分标准，在初赛前由承办单位下发给参赛活动中心。

（二）决赛：拟定于 2017 年 7 月进行河北省创新思维“梦想家园”创意设计比赛决赛，各活动中心选派获得决赛资格的代表队参赛，由省统一安排，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十、奖项设置

(一) 创新思维比赛决赛每项比赛将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四个奖项。辅导作品获得一、二等奖，教师本人获得指导教师奖。

(二) 主办方有权将获奖作品用于宣传、展览等。

十一、注意事项

(一) 决赛报名表以县(市、区)青少年活动中心为单位上报(非活动中心报送名单不予参赛)。

(二) 参赛选手登记表电子版于2017年5月1日前报送到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 创新思维创意设计比赛作品登记表

单位:

联系人:

电话:

序号	参赛项目	姓名	性别	年龄	地址	邮编	电话	指导教师

此表复印复制有效，填写学员名单后必须加盖青少年活动中心公章

附件 3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小学生 记忆力比赛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各县（市、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三、比赛主题

立德树人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四、参赛对象

全省小学生。分小学低年级组（1-3 年级）、小学高年级组（4-6 年级）两个级别，每个级别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选派人数最多不超过 5 人，每个组别需要配备 1 名指导教师，最多不超过 2 名。

五、参赛要求

“记忆力”比赛分为初赛和复赛，初赛在各县级青少年活动中心举办，选拔优秀代表队参加省决赛。决赛以县（市、区）青少年活动中心为单位选派参赛选手，不接受个人报名，报名时填写信息必须准确、真实有效。

（一）初赛：2017 年 3 月进行小学生“记忆力”比赛初赛，具体时间地点由各活动中心自行安排。

(二)决赛:拟定于2017年4月进行河北省第一届小学生“记忆力”比赛决赛,各活动中心选出优秀选手组队参赛,由省统一安排,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三)比赛内容:

1.数字记忆:1.5分钟内尽可能多地精确记忆数字,10分钟记忆内尽可能记忆电话号码;

2.词语记忆:10分钟记忆内尽可能记忆词语,5分钟内写出序号对应的词语;

3.国学经典记忆之10分钟精确记忆古诗;

4.国学经典记忆之10分钟精确记忆短文;

5.图片记忆:人名头像记忆,地名和地图记忆,五十六个民族和图像记忆,车型和车牌号;

6.尽可能准确记忆历史事件;

7.文学作品与作者记忆;

8.20分钟尽量记住一副52张扑克牌;

9.单词记忆。

(四)比赛规则及评分

为了更好参与比赛,各县(市、区)活动中心可组织记忆力赛前培训,培训材料由承办单位统一下发,比赛详细规则及评分标准随比赛训练材料下发到各活动中心。

六、奖项设置

在本次比赛组委会的领导下,聘请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

附件 4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中小學生 音樂類比賽方案

一、主辦單位

河北省教育廳

二、承辦單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會

各縣（市、區）青少年校外活動中心

三、比賽主題

立德樹人 踐行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

四、比賽形式

音樂類比賽分為民樂古箏、西樂電子琴、童聲演唱三種形式。

五、參賽對象

青少年校外活動中心學員

六、選手分組及作品要求：

（一）古箏、電子琴參賽學員年齡在 14 周歲以下（2003 年 1 月 1 日以後出生）。

（二）童聲演唱參賽學員要求年齡在 12 周歲以下（2005 年 1 月 1 日以後出生）。

（三）比賽分為初賽和決賽兩個階段。通過初賽上傳視頻，選拔出若干名選手參加現場決賽。初賽作品要求：

1. 按要求填写比赛报名表，表格复印有效，必须加盖活动中心公章。

2. 初赛作品视频要求如下：

摄像机在固定机位拍摄，保持合适距离，视频画面里演奏者的手、脸及演奏乐器等清晰可见，必须同期录音，声音连贯清楚。

录像资料必须是为“校外教育杯”比赛录制，录像时间为2017年3月份以后。每个参赛选手需录制成单独一段视频。

报送视频资料的包装封面须注明地区、表演者姓名、参赛曲目、顺序、时长等信息。单个作品视频时长不超过10分钟，最短不少于2分钟。

录像视频资料格式为常用播放软件可识别的格式（mpeg、dat、mp4、avi、mov、rmvb等），由于格式不能播放，报送作品将不予评选。

参赛选手所提供的视频资料要求声像同步，视频不得进行艺术美化编辑（特别是音频的修正），如发现资料经过处理，将取消该选手入选资格。

县（市、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多人参加比赛，可将录制的选手单段视频集中拷贝到一个存储介质上报。上报作品的存储介质可以采用DVD光盘、U盘、SD卡、TF卡等存储设备。

参赛录像资料及录像存储设备不予退还。选手参赛作品视频资料各参赛单位自留拷贝。

3. 古筝、电子琴等器乐初赛曲目参赛选手自选，必须背谱演

奏，演奏形式为独奏。演奏曲目参考河北省青少年校外艺术考级专业委员会编写教材。

4. 童声演唱可以为独唱、二重唱，演唱人数不超过三人。初赛演唱曲目自选。选曲要求乐观、阳光、积极向上，体现青少年精神风貌，爱国爱党，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演奏曲目参考河北省青少年校外艺术考级专业委员会编写教材。

5. 承办单位组织专家评委，对报送视频资料进行预选，按照比赛细则最终确定参加现场决赛的选手。

（四）通过初赛的选手，承办单位以书面通知形式将决赛名单下发报送作品单位。

（五）决赛采用现场比赛形式。音乐类决赛项目包括演奏、演唱评委指定作品，决赛指定作品名称及比赛详细规则随承办单位决赛名单一起下发到参与单位。

（六）每个比赛项目活动中心最多可指派 1 名教师指导。

（七）决赛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七、决赛现场奖项设置

（一）学生奖项：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按照级别和参赛人数比例分别评选。

（二）指导教师奖：获得一、二等奖选手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

八、注意事项

（一）独奏单项比赛青少年活动中心上报参赛人数最多不超

过 5 人。童声演唱比赛最多不超过 5 个节目。同类项目每名选手限报一个项目，每个项目限报一个节目。

（二）青少年活动中心参加决赛人数以评审委员会评选结果为准，未通过初赛的选手参加现场决赛，比赛承办单位不予接待。

（三）童声演唱决赛自选曲目部分，伴奏音乐需选手自己提供。

（四）现场决赛乐器自备或使用组委会指定免费的比赛乐器。

（五）非参赛学员禁止进入比赛现场，指导教师不得现场指导。

（六）参赛作品所涉及的名誉权、著作权等法律责任由参赛者负责。

（七）青少年活动中心需要分别上报参赛选手登记表纸质版和电子版。纸质版随视频资料一起上报，电子版（内容需要和纸质版一致）信息发到比赛专用邮箱。

（八）参赛单位报送视频资料及比赛现场资料，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有权制作宣传节目播出、展示于媒体或用于非商业性推广。

（九）进入决赛学员不得进行调换，无故不参赛、出现弃赛，将对派出单位进行通报。扰乱比赛现场秩序取消学员参赛成绩，取消参赛单位评优资格，通报批评。

（十）各县（市、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在 2017 年 5 月 30 日前按以下规定上报初赛作品。

附件 5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中小學生 舞蹈類比賽方案

一、主辦單位

河北省教育廳

二、承辦單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會

各縣（市、區）青少年校外活動中心

三、比賽主題

立德樹人 踐行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

四、比賽形式

舞蹈類比賽分為拉丁舞和民族舞兩種比賽形式。

五、參賽對象

青少年校外活動中心學員

六、選手分組及報送作品要求：

（一）舞蹈類參賽選手年齡在 7~13 歲（周歲）之間。

（二）比賽分為初賽和決賽兩個階段。通過初賽上傳視頻，選拔出若干名選手參加現場決賽。

（三）拉丁舞初賽種類自選（C、R、S、P、J），形式不限，隊型舞人數最多不超過 16 人。

（四）民族舞初賽形式自選（古典、現代、獨舞、群舞、）。群舞人數最多不超過 16 人。

（五）初赛作品视频要求如下：

摄像机保持合适距离，视频画面清晰，舞蹈表演不超出视频画面范围。录影内容必须为参赛选手本人表演，不得伪造或由他人替代。

录像资料必须是为校外教育杯比赛录制，录像时间为 2017 年 3 月份以后。每个参赛节目需录制成单独一段视频。

报送视频资料的包装封面须注明地区、表演者姓名、参赛舞种、顺序、时长等信息。单个作品视频时长不超过 8 分钟，最短不少于 3 分钟。

录像视频资料格式为常用播放软件可识别的格式（mpeg、dat、mp4、avi、mov、rmvb 等），由于格式不能播放，报送作品将不予评选。

参赛选手所提供的视频资料要求声像同步，视频可添加字幕说明，不得进行艺术美化编辑，经过处理视频资料，将不予评选。

县（市、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多人参加比赛，可将录制的选手单段视频集中拷贝到一个存储介质上报。上报作品的存储介质可以采用 DVD 光盘、U 盘、SD 卡、TF 卡等存储设备。

（六）参赛录像资料及录像存储设备不予退还。选手参赛作品视频资料各参赛单位自留拷贝。

（七）承办单位组织专家评委，对报送视频资料进行预选，按照比赛细则最终确定参加现场决赛的选手。承办单位以书面通知形式将决赛名单下发报送作品单位。

(八) 决赛采用现场比赛形式。决赛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决赛要求及评选规则随承办单位决赛名单一起下发到参与单位。

(九) 决赛可表演初赛上报节目，也可以重新创作。鼓励活动中心编排原创节目参加省赛。

(十) 每个比赛项目活动中心最多可指派两名教师随队指导。

七、决赛现场奖项设置

(一) 学生奖项：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按照级别和参赛人数比例分别评选。

(二) 指导教师奖：获得一、二等奖选手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

八、注意事项

(一) 舞蹈单项比赛青少年活动中心上报参赛节目限 3 个以内，学员每项限报一个节目。

(二) 青少年活动中心参加决赛人数以评审委员会评选结果为准，没有通过初赛的选手参加现场决赛，比赛承办单位不予接待。

(三) 选手需自己提供决赛现场伴奏音乐，也可现场演奏，伴奏参演人员由参赛中心自行组织。

(四) 决赛表演服装由参赛单位或表演人员自己提供。拉丁舞参赛服装要求得体，具体规则参考承办单位下发舞蹈类决赛要求。

(五) 进入决赛学员不得进行调换，无故不参赛、出现弃赛，

附件 6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中小學生 航模比賽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各县（市、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三、比赛主题

立德树人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四、参赛对象

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学员

五、参赛组别及比赛项目

（一）航模比赛分为小学组（8-12岁）、初中组（13-15岁）。

（二）比赛项目：

纸飞机奥运五环靶标赛；

纸飞机冲浪接力赛；

P1B 橡皮筋动力飞机留空计时赛；

P3C-1 遥控直升机竞速绕标；

S3A 伞降火箭留空计时赛。

六、比赛总规则

（一）比赛原则公平、公正、公开、安全、节俭。

（二）参赛选手服从比赛组委会和裁判委员会的安排，遵守竞赛规程、规则。

（三）比赛所用器材均采用“校外教育杯”组委会指定的青少年竞赛专用器材（非指定模型不得参赛）。

（四）允许对模型进行必要的加强和改动，但模型原部件及原材质（包括机翼、尾翼、机身、电机、螺旋桨、起落架、机轮、卡钩、遥控设备、等）不得取消和更换（不含柔性翼、箭体尾翼），几何尺寸不允许改变（舵面不在此列）。

（五）禁止使用金属螺旋桨。凡是危及安全、妨碍比赛的模型装置，裁判长有权禁止使用。

（六）参赛模型的审核采用自审、集中审核、抽审和复审等方法。审核不合格者取消该项目比赛资格。取得名次的模型必须进行复审，复审不合格者取消该项目比赛成绩。

（七）参赛选手须在模型上标注自己的姓名。参赛选手的模型不能互相调用。每轮比赛结束时，参赛选手须在成绩单上签名，否则本轮比赛成绩无效。

（八）遇能见度差、气象条件改变或其它不适合比赛的原因，总裁判长有权决定更改竞赛日程、赛场、比赛轮次。

（九）比赛中遇争议时，各参赛队须由领队向裁判委员会提出。

（十）各参赛队在比赛过程中，如发生故意妨碍、影响他人

竞赛，故意损坏他人模型，弄虚作假，破坏赛场纪律，不听从裁判员劝导，妨碍竞赛正常进行等行为，将视为严重犯规，执行裁判员有权取消该轮成绩，直至取消全部比赛资格。

（十一）除学生外，其他人员不得担任比赛助手。

（十二）比赛号位和分组由计算机随机排序。

（十三）进入决赛学员不得进行调换，无故不参赛、出现弃赛，将对派出单位进行通报。扰乱比赛现场秩序取消学员参赛成绩，取消参赛单位评优资格，通报批评。

七、比赛时间地点

（一）初赛：拟定于 2017 年 5 月进行中小学航模比赛初赛，具体时间地点由承办单位协调各活动中心自行安排，通过初赛的选拔，优胜队伍获得决赛资格。比赛详细规则在初赛前由承办单位下发给参赛活动中心。

（二）决赛：拟定于 2017 年 7 月进行中小學生航模比赛决赛，各活动中心选派获得决赛资格的代表队参赛，由主办单位统一安排，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八、奖项设置

（一）学生奖：分组设立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

（二）指导教师奖：获得比赛一、二等奖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

九、注意事项

（一）决赛报名表以县（市、区）青少年活动中心为单位上报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

传统文化技艺传承茶艺知识比赛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各县（市、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三、比赛主题

立德树人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四、参赛对象

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茶艺学员，年龄在 9 周岁-14 周岁，不限性别，每组 2 名学员，每组需要配备 1 名指导教师，最多不超过 2 名。

五、参赛要求

比赛分为初赛和复赛，初赛在各县级青少年活动中心举办，每个活动中心选拔一组参加省决赛。决赛以县（市、区）青少年活动中心为单位选派参赛学员，不接受个人报名，报名时填写信息必须准确、真实有效，上报后不可更改参赛学员。

（一）初赛：2017 年 5 月进行比赛初赛，具体时间地点由各活动中心自行安排。

(二) 决赛：拟定于 2017 年 7 月进行传统文化技艺传承“茶艺知识”比赛决赛，各活动中心选出优秀学员组队参赛，由省统一安排，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三) 比赛内容：

1. 茶语畅谈：参赛学员依据学习到的茶艺知识自定主题、内容，由一名参赛学员进行演讲，时长在 3 分钟以内，参赛学员服装必须为茶艺类服饰。

2. 茶席布置：参赛中心自备使用器具；两名参赛学员共同完成，时长在 5 分钟以内；布置完成后，要对作品进行简单阐述。

3. 茶艺表演：参赛中心自备使用器具；两名参赛学员共同完成，时长在 10 分钟以内；表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四项内容，第一项，表演主题介绍；第二项，表演器具介绍；第三项，茶叶冲泡过程介绍；第四项，奉茶。

(四) 比赛规则及评分

为了更好参与比赛，各县（市、区）活动中心可组织茶艺知识赛前培训，比赛详细规则及评分标准近期下发。

六、奖项设置

在本次比赛组委会的领导下，聘请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全部比赛的评审工作。

(一) 学生奖项：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单项奖。单项奖按照单项最高分评选。

(二) 指导教师奖：获得一、二、三等奖学员的指导教师授

予优秀指导教师奖。

七、注意事项

(一) 参赛报名表以县(市、区)青少年活动中心为单位上报(非活动中心报送名单不予参赛)。

(二) 参赛选手登记表电子版和纸质版(加盖公章)于2017年5月30日前报送到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每个中心限报1组2名学员参加决赛。

(三) 进入决赛学员不得进行调换,无故不参赛、出现弃赛,将对派出单位进行通报。扰乱比赛现场秩序取消学员参赛成绩,取消参赛单位评优资格,通报批评。

河北省第七届“校外教育杯”茶艺知识比赛报名表

单位:

联系人:

电话:

序号	学员姓名	性别	年龄	地址	邮编	电话	指导教师

此表复印复制有效,填写学员名单后必须加盖青少年活动中心公章